

证券代码：831408

证券简称：大美游轮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罗炜皓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作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24 年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编制了公司《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报告对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进行总结，对公司目前存在问题进行认真剖析，并对 2024 工作做了详细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信会师报字[2025]第 ZD10030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财务总监向公司汇报《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69,00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69,000,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

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0,350,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财务总监向公司汇报《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罗炜皓存在关联性交易，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委托理财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在一定限额内购买符合要求的理财产品，在有效期内，具体情况如下：

1、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拟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12,00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流动性较好的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重庆海新大酒店有限公司拟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流动性较好的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公司法》，拟对公司章程第七条、第五十二条及第一百零五条进行调整和修订。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具体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公司新建造一艘省际游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有效利用公司已获交通运输部长江航务管理局审批通过剩余运力指标，进一步优化船队机构，扩大公司运力，持续提高游轮市场份额和竞争力，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求，拟新建一艘主尺度为“149.9m×23.2m×4.6m”的省际游轮，以补充公司重庆至宜昌游轮航线运力。授权经营管理层洽谈造船合同游轮装饰、融资方式等，并签署相关合同、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1 日